

葛条港乡人民政府文件

2023 年度葛条港乡人民政府 整体绩效自评工作报告

一、绩效自评工作组织开展情况

(一) 部门预算安排及资金分配拨付使用情况

2023 年本单位整体年初预算安排 2130.43 万元，年中调整后预算数为 2220.08 万元，决算数 2220.08 万元，年度实际支出率达 100%。

2023 年单位项目支出共计 22 个，年初预算安排 326.01 万元，年中调整后预算数为 494.94 万元，决算数 494.94 万元，年度实际支出率达 100 %。

(二) 绩效自评开展情况

按照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3 年度预算绩效自评工作要求，我单位认真组织本预算单位开展绩效自评工作。截至 2023 年底，

单位内设机构 11 个，在职人员 163 人（含工勤人员 1 人）。专门成立由党政综合办公室等科室人员组成的绩效自评工作组织机构，明确了绩效自评职责及人员分工，按照既定绩效目标、指标实施自我评价，于 2024 年 03 月 10 日，圆满完成了 2023 年度预算绩效自评任务，并按规定时限报送县财政局。

1. 本级项目支出自评。本单位组织对 2023 年度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涉及项目 22 个，预算资金 494.9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21 个，共涉及资金 455.44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1 个，共涉及资金 39.5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社保基金预算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社保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 %。

从评价情况看，项目支出评价等级为“优”项目 22 个，“良”项目 0 个，“中”项目 0 个，“差”项目 0 个，评优率为 100%。

项目自评结果情况详见下表：

序号	主管部门（单位）	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 （调整后）	自 评 得 分	自 评 等 级
1	昌黎县葛条港乡人民政府	非公办幼儿教师补贴	15.036	96	优

2	昌黎县葛条港乡人民政府	关于解决重大集体访隐患资金支持	39.5	94	优
3	昌黎县葛条港乡人民政府	基层人民武装部保密建设项目	0.7	96	优
4	昌黎县葛条港乡人民政府	昌黎县 2021 年 17、18 批次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试点项目（遗留项目整改）	7.4338	96	优
5	昌黎县葛条港乡人民政府	村级办公经费	10.49	91	优
6	昌黎县葛条港乡人民政府	幼师上涨工资差额	1.764	95	优
7	昌黎县葛条港乡人民政府	关于常猛、张国安两人信访化解资金的请示	18	92	优
8	昌黎县葛条港乡人民政府	村干部基础职务补贴	142.8222	96	优
9	昌黎县葛条港乡人民政府	村级党组织活动经费	8.36	96	优
10	昌黎县葛条港乡人民政府	机关电费	12	96	优
11	昌黎县葛条港乡人民政府	服务群众专项经费	36.97	91	优
12	昌黎县葛条港乡人民政府	关于解决常猛等人信访案件问题补助资金的请示	19	93	优
13	昌黎县葛条港乡人民政府	乡镇信访维稳经费	14.997	96	优
14	昌黎县葛条港乡人民政府	关于解决董振东等人信访案件问题只缴纳的请示	12	96	优
15	昌黎县葛条港乡人民政府	人大代表之家经费	2	96	优

16	昌黎县葛条港乡人民政府	党建示范点建设经费	2	96	优
17	昌黎县葛条港乡人民政府	关于旅游动线景观提升经费	49.221	94	优
18	昌黎县葛条港乡人民政府	武装工作经费	2	94	优
19	昌黎县葛条港乡人民政府	葛条港乡农村公益事业建设财政奖补项目资金的请示	60	96	优
20	昌黎县葛条港乡人民政府	正常离任村干部生活补贴	11.448	98	优
21	昌黎县葛条港乡人民政府	信访维稳经费	21.7	96	优
22	昌黎县葛条港乡人民政府	计生临聘人员补贴（含清退）	7.5	96	优

2. 部门整体绩效自评结果得分为 96.58 分, 评价等级为优。

二、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一)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1. 履职完成情况

2023 年, 我单位根据年初工作规划及财政预算计划, 积极履行强化管理, 较好地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辖区内经济、文化、卫生、社会保障、教育等行政工作有序进行和开展, 维护了社会稳定。通过加强预算收支管理, 不断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 梳理内部管理流程, 部门整体支出管理水平得到提升。

2. 履职效果情况

(1). 基本支出使用管理情况

基本支出用于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

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2023 年度本部门基本支出预算执行率 100%。其中人员经费 1646.04 万元,占基本支出比例 95.41%，较年初预算减少 4.04%，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人员变动及部分人员退休；公用经费支出 79.09 万元,占基本支出比例 4.59%，较年初预算减少 11.22%，主要原因是缩减开支，厉行节约。

(2).项目支出使用管理情况

本部门 2023 年度共有项目 22 个，部门项目根据具体文件立项，严格遵循专款专用的管理原则。专项资金的申报严格按照财政资金管理的要求进行，专项资金财政拨款到位后及时进行了项目开展和资金投入。

3.社会满意度及可持续性影响

经过全乡上下人员 2023 年的共同努力，我乡较好的完成各项工作，群众对我乡的工作也较为满意。我乡将继续发扬 2023 年的工作精神及状态，继续干好基层工作及社会管理，维护辖区内社会稳定。

(二)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本部门 2023 年度共有项目 22 个，部门项目根据具体文件立项，严格遵循专款专用的管理原则。专项资金的申报严格按照财政资金管理的要求进行，专项资金财政拨款到位后及时进行了项目开展和资金投入。经过全乡上下人员的共同努力，我乡较好的完成各项工作，群众对我乡的工作也较为满意。

三、绩效目标设定质量情况

（一）整体绩效目标设定质量情况。

本单位 2023 年整体绩效评价结果为 96.58 分，评价结果为“优”，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及分项目标设定质量情况较好，但也存在些许问题：预算编制缺乏严谨性，因此今后工作中做好编制前的准备工作，深入了解并掌握资产情况、管理情况，确保严谨性；预算绩效管理意识淡薄，对绩效评价工作不够重视、开展不深入，今后工作中将强化预算刚性约束、提高财务管理水平。

本单位 2023 年财政检查、审计、巡查巡视中未存在违规违纪问题。

（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设定质量情况。

根据年初绩效目标设定质量情况及项目支出自评结果，本单位除未到账项目外，其他项目均已完成，资金均已及时支出，并维护了村级组织的正常运转，保障了相关受益人合法权益，因此本单位绩效目标设定比较清晰准确，绩效指标比较全面完整、科学合理，绩效标准恰当适宜、易于评价。

四、整改措施及结果应用

本次绩效自评存在以下问题：

- 1、缺乏项目和专项资金的考核评价机制，相关权责不分明，缺乏有效的监督机制，不能有效的监督预算资金的使用全过程。
- 2、预算执行不够规范，部分项目前期准备工作不足，各个

部门之间缺乏有效的沟通，导致不能够及时应对项目的变化。

3、制度不够健全，监督不够有力。对于专项资金的管理、使用和监督等方面没有具体的规定和办法，对部门更改预算约束不够，没有及时跟踪项目并及时更正项目中存在的问题。

针对以上问题解决的措施为：

1. 要建立和完善预算项目和专项资金使用的检查、评价、考核机制，建立长效考核机制，进一步完善专项资金的绩效考评和跟踪问效机制。将专项资金的审批分配、监督检查与绩效评价结合起来，建立事前审核、事中检查、事后评价的全过程监督控制体系。

2. 严格预算执行，强化预算监督管理。要严格按照预算批复执行，维护预算的严肃性。预算部门坚持先有预算后有支出的原则，杜绝无预算支出。

3. 加强会计监督，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益。专项资金要按照会计制度的规定，实行单独核算，确保专款专用。对于列支不当的资金要归还原资金渠道，进一步完善规划项目资金的支出与管理。

部门整体支出、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信息公开情况，拟将绩效自评结果情况于 2024 年 3 月 20 日（通过昌黎县人民政府官网向社会公开，在预决算公开范围内进行通报，作为以后年度资金分配依据等），接受社会监督。



葛条港乡人民政府

2024年3月10日